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西長城微光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SHANXI CHANGCHENG MICROLIGHT EQUIPMEN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86)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山西長城微光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八日上午九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山西省太原市電子街7號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以普通決議案方式

1. 批准委任宋連斌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
2. 授權董事會釐定宋先生之薪酬。

承董事會命
山西長城微光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秀生

中國山西省太原市，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七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可委派一名或以上委任代表出席大會及按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條文代其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股份持有人之代表委任表格(及倘有關代表委任表格由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委任之人士代表委任人簽署，則連同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

* 僅供識別

四十八小時前交回香港H股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就H股持有人而言))及本公司註冊地址(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

3.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內資股及H股持有人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4. 內資股及H股持有人或其委任代表出席大會時須出示身分證明文件。
5.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至二零一一年八月七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所有填妥之H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七日下午四時正，送達香港H股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以作登記。
6. 擬出席大會之內資股及H股持有人必須填妥隨附之回條，並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八日或之前將回條交回或郵寄或以圖文傳真送至本公司之註冊地址。
7. 本公司註冊地址及聯絡詳情如下：

中國山西省太原市電子街7號
圖文傳真號碼：86 351 707 3467

於本公佈當日，董事會由九位董事組成，分別為：三位執行董事：張秀生先生、王文生先生及田群戌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張少輝先生及袁國良先生；以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倪國強先生、黎禮才先生、段忠先生及張志紅女士。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本公司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所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及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頁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刊登。